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0181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（1090018172_Attach01.docx、1090018172_Attach02.docx、
1090018172_Attach03.docx、1090018172_Attach04.docx、
1090018172_Attach05.docx、1090018172_Attach06.docx）

主旨：有關申請108學年度第2學期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【老實
聰明獎學金】一案，系統於3月5日開放，請於109年3月23
日前至線上系統完成獎學金申請登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109年2月25日友達(政)字第
20200200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補助本市國小在學學生110名，每學期每名獎助學金
3,000元；國中在學學生65名，每學期每名獎助學金4,000
元，獎學金由該基金會於109年7月以電匯方式直接撥入核
定學校公庫。
- 三、為符合捐贈單位照顧本市弱勢學生美意，請各校審慎評估
推薦，本局將依各校推薦總人數及學生家境清寒情形及在
校學習成績核定獲獎助名單（非推薦即可獲獎），並訂於
109年4月下旬公告獲獎助名單，並函請各校檢送統一收據
及學生印領清冊。



四、申請資格詳見實施辦法(務請參照實施辦法第二條規定)。

五、申請注意事項：

(一)請各校彙整學生申請相關文件後於109年3月23日前以學校為單位，連同全部申請文件於申請期間內，至線上系統申辦。

(二)各校推薦名額：

1、國小限推薦1名。

2、國中可推薦1至2名，限定推薦對自然科學有高度興趣，且願意全程參與本獎助學金舉辦的光電科學一日營隊(109年6月6日星期六)。不克參與者，視同放棄資格。

(三)學生需繳交文件：

1、清寒證明文件，參閱實施辦法第二條申請資格(二)申請對象1之說明。(無書面證明者，務請導師於申請表之「家庭清寒狀況」欄位簡述實際狀況)

2、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乙份(表格一)，參閱第二條(二)申請對象之說明。

3、學業成績證明，參閱實施辦法第二條申請資格(二)申請對象3之說明(品格表現無須另出具證明)。

(四)為核對帳號正確，系統設定須上傳學校存摺影本；若學校公庫無存摺，請另提供證明文件，或繕打帳戶資料於Word檔上傳(需出納組蓋章證明)。

(五)各校務請於3月23日前至線上系統完成獎學金申請登錄。國中輸入網址為<http://bit.ly/2PcHZik>、國小輸入網址為<http://bit.ly/3a2JW91>。本學期全面改採線上系統申

請，免送資料至本局。獎學金線上申請時同步完成報名程序(系統將發送報名成功通知，並同步以email方式寄發至貴校所留之電子郵件信箱)(報名未成功不會有訊息通知)。

六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聯繫本局國中教育科承辦人邱小姐；
電話:03-3322101分機7523，E-mail:10012858@ms.tyc.edu.tw，各校務請於3月23日前至申請網站填寫申請資料，本局將於109年3月24日辦理審查。

七、檢附旨揭獎學金實施辦法、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、印領清冊格式、申請問答、達達魔法科學營活動計畫書(僅針對國中生辦理)及線上申請流程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